

东盟研究丛书 曹云华 / 主编



国家利益还是地区利益



——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

**NATIONAL INTEREST
VS. REGIONAL INTEREST**

The Political Economics
of ASEAN Cooperation

王子昌 郭又新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东盟研究丛书/曹云华 主编

国家利益还是地区利益

——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

National Interest vs. Regional Interest

—— *The Political Economics of ASEAN Cooperation*

王子昌 郭又新 著

世界知识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国家利益还是地区利益：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王
子昌，郭又新著. —北京：世界知识出版社，2005.4
(东盟研究丛书)
ISBN 7-5012-2509-5

I. 国... II. ①王...②郭... III. 国际合作—研究
—东南亚 IV. D81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17437 号

国家利益还是地区利益——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

Guojia Liyi Haishi Diqu Liyi

——Dongmeng Hezuo de Zhengzhi Jingjixue

责任编辑 / 杨志芬

封面设计 / 决明子

责任出版 / 尧 阳

出版发行 / 世界知识出版社

地址电话 / 北京市东城区干面胡同 51 号 (010) 65265923

网 址 / www.wap1934.com

邮政编码 / 100010

经 销 / 新华书店

排 版 / 北京力托科技有限公司

印 刷 / 河北省鑫宏源印刷厂

开本印张 / 850 × 1168 1/32 8 印张 201 千字

版次印次 / 2005 年 4 月第一版 200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定 价 / 20.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由暨南大学“211工程”资助出版

《东盟研究丛书》序

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的历史可追溯至 20 世纪 20 年代。暨南大学是我国第一所华侨大学，创办于 1906 年。从 1927 年起，暨南大学设立南洋文化教育事业部，聚集人才，系统研究东南亚问题及华侨华人问题，曾出版《南洋研究》、《南洋情报》等刊物，并出版多种有关专著，还培养了一批东南亚研究人才，开创我国东南亚问题研究和华侨研究之先河。东南亚研究所不仅是暨南大学办得最早、规模最大的一个科研单位，也是全国同类研究机构中历史较长、规模较大、较具影响的一个，是中国东南亚研究的重镇。

经过几代人的努力，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在东南亚经济、政治、地区国际关系和华侨华人等方面的研究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和优势，出版了几十种专著。20 世纪 60 年代创刊的《东南亚研究》（双月刊）已出版 152 期，成为全国中文核心期刊和 ASSCI 来源期刊。该所在培养国际关系人才方面也做了大量的工作，目前已有 1 个博士点、2 个硕士点及 1 个本科专业，在读的各级各类学生 200 多人，已有近百名硕士和博士研究生毕业。

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一批中青年学者长期从事东盟问题研究，积累了许多资料，并且进行了大量的田野调查工作。早在 1995 年，曹云华教授就出版了专著《东南亚的

区域合作》，该书在国内外均有较大的影响，是我国东南亚学界最早比较系统地研究东盟的一本专著，曾经先后获得广东省青年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1996年）和广东省高校优秀社会科学研究成果二等奖（1998年）。为进一步开展对东盟的研究，我们最近准备出版一套《东盟研究丛书》，共有4种，出版这套丛书的想法源自曹云华教授承担的国家社科基金课题“东盟的大国平衡战略及其对中国的影响”，课题组的几位同仁认为，有必要在该课题的基础上进一步深化对东盟的研究，并且把暨南大学东南亚研究所在这方面的近期研究成果奉献给社会，这个想法得到了世界知识出版社的赞赏与支持，于是，我们组织有关力量撰写了这套丛书，并由世界知识出版社出版。

这套丛书的出版有利于进一步开展我校的东南亚研究和弘扬学术精神，也是东南亚研究所参与我校“211工程”建设的标志性成果之一。非常高兴地看到我校的东南亚研究不断地创新，不断地推出更多、更高水平的成果；非常高兴地看到我校东南亚研究所有更多的青年学者走向成熟，用他们所学到的国际关系理论对东盟进行多维的、多视角的和立体式的研究。衷心地祝愿我校东南亚研究和国际关系研究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编者

2004年12月10日

目 录

《东盟研究丛书》序	5
第一章 导论：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	
一、关于东盟研究的几种“主义”	1
二、本书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方法	5
三、本书的主要内容与安排	7
第二章 国家名望与地区和解	
一、应对外部威胁与追求国家名望：东盟的 成立	9
二、文莱追求主权安全和东盟看重文莱的资源： 东盟的第一次扩大	20
三、制衡中国、抢占越南市场与越南的加入： 东盟的第二次扩大	27
四、“大东盟”理想与地区独立：东盟的第三 次扩大	31
五、留住美国和制衡中国：东盟合作制度的区 域外扩展	36

第三章 国家主权与地区合作机制

- 一、正式合作机制突出国家主权平等和不干预内政 41
- 二、东盟的非正式合作机制与对国家主权原则的维护 56
- 三、东盟国家在自由贸易区协议执行问题上的讨价还价与东盟具体合作机制的演变 ... 63

第四章 国家安全与地区和平

- 一、地区和平与国家安全：定义与关系 78
- 二、追求国家安全基础之上的地区和平：东盟国家关于国家安全与地区和平的理论、设想与制度设计 80
- 三、舍地区和平而求国家安全：东盟国家追求国家安全与地区和平的实践 95

第五章 国家利益与地区繁荣

- 一、国家利益的艰难协调与东盟区域合作的缓慢进展：以东盟早期合作为例的分析 115
- 二、国家利益冲突与难以令人满意的地区合作成效：以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为例的分析 133

第六章 国家自尊与地区稳定

- 一、地区混乱凸现制度缺失 156

二、国家自尊与地区稳定的较量：东盟国家 一些新领导人的新设想与新做法	162
三、出让部分主权以求地区稳定？——东盟 关于地区经济合作的一些新设想	174
四、允许他国干预以求地区稳定，例外还是必然？ ——以东帝汶事件为例的分析	178
附 录：东盟合作的主要文献	
一、东南亚国家联盟宣言（《曼谷宣言》）	190
二、和平、自由和中立区宣言（《吉隆坡宣言》）	192
三、东南亚友好与合作条约	194
四、东盟第一协调一致宣言	198
五、东盟远景 2020	203
六、东盟第二协调一致宣言（巴厘协议 II）	209
七、关于设立东盟秘书处的协议	215
八、东盟工业项目基本协定	221
九、为东盟自由贸易区而制定的共同有效优惠 关税计划	230
主要参考文献	237
后 记	242

第 一 章

导论：东盟合作的政治经济学

一、关于东盟研究的几种“主义”

东盟作为东南亚地区国家政府之间的一种合作安排，在国际上取得了重要影响，甚至成为发展中国家实行区域合作的一个样板。东盟合作的最主要的成就就是维持了东盟成员国之间的 30 多年的和平，而这也正是一些东盟国家，如新加坡、泰国、马来西亚、印度尼西亚能够在短短几十年之内迅速发展起来的一个重要原因。东盟的成就引起了众多学者的研究兴趣，学者们企图把研究其他区域合作——主要是欧洲区域合作——形成的相关理论（这里所说的理论，主要是指符合逻辑推理、被众多国际关系事件所证实的一组假设）应用到东盟研究中来，形成了东盟研究的几种“主义”，简单说来有以下几种。

1. 功能主义 (functionalism)

功能主义，也有的学者译为职能主义。功能主义“原指在建筑 and 家具设计中主张形式服从使用要求的一种理论，有的称为‘全理主义’建筑，也有（人）称为‘国际式建筑’，20 世纪 20

年代在西欧很流行。”^① 这种理论被社会科学界人士所吸收和借用，应用于国际关系分析，成为国际关系理论中的一支学派，即功能主义学派。该学派认为，保持国与国之间和谐关系的最有效的方法，不是限制它们的主权，而是通过具体的、跨国性的技术和专业方面的合作。这种合作具有一种外溢效应（spill-over effect），即这些领域合作会逐步培养起人们相互合作与和平共处的习惯，引致其他领域的合作要求和跨国合作的组织网络的形成，最终形成一个可以取代国家政府的超国家机构，保证和平永续。

功能主义把个人和利益群体而不是国家作为国际关系中主要行为体，把专门性的合作而不是传统的军事安全合作作为主要的分析对象，强调由各种交往关系形成的国家间的相互依赖（全球化是相互依赖关系在当今时代最主要的体现）对国际关系行为体及其行为的影响。因此从大的分类上讲，功能主义属于国际关系中的自由主义学派。依据强调的重点不同，功能主义又分为新功能主义与旧功能主义。旧功能主义强调专门性合作的自发性，即利益的需求和驱动会自发地导致跨国性合作，而新功能主义则强调这种合作过程中领导人的领导艺术，如根据情况变化提出切实可行的、每一阶段的合作目标等。

值得一提的，最早利用功能主义理论尝试对东盟进行研究的是埃斯特里拉·德·绍里德姆（Estrella D Solidum）。^② 她在以其博士论文为基础的专著《走向东南亚共同体》（*Towards A Southeast Asian Community*）中，考察了东盟之间的功能性合作是否产生了“外溢”效应，导致了东盟一体化进程，结果得出了否定性的结论。^③

^① 周建平主编：《欧洲一体化政治经济学》，复旦大学出版社，2002年7月第1版，第49页。

^② 绍里德姆是政治学博士，政治学教授，主要任教于菲律宾大学。她曾在国际上发表过许多关于东盟的文章和著作，有“东盟女士”（Ms. ASEAN）之称。

^③ 参见 Eero Palmujoki, *Regionalism and Globalism in Southeast Asia*, New York: Palgrave, p.6.

20世纪90年代以后东盟经济合作方面的发展，再一次引发了一些学者应用功能主义理论研究东盟的兴趣。他们主要研究经济发展，特别是东盟的自由贸易区建设是否导致了东盟组织机构的变化。海伦·尼沙杜雷（Helen E.S.Nesadurai）认为，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逐渐改变了东盟的组织风格，使东盟的组织机构具有越来越多的正式化色彩。^①

2. 建构主义（constructivism）

建构主义作为国际关系中的一个主要流派，其主要的特点是强调规则对国家行为体的建构作用。依据这种学派的观点，一个国家具有什么样的对外行为，是由其地位和身份所决定的。而一个国家的地位和身份不是固定的，它是国际关系中各个行为体通过互动逐渐形成的。一个国家某种地位和身份的形成过程，也就是一个国家学习和熟悉各种行为规则的过程，也称之为社会化的过程。在应用建构主义研究东盟的学者中，加拿大学者阿米托夫·阿查亚（Amitav Acharya）的影响可为最大。阿查亚在其代表性著作《建构东南亚安全共同体：东盟与地区秩序问题》（*Constructing a Security Community in Southeast Asia: ASEAN and the Problem of Regional Order*）中将“东盟方式”（ASEAN Way）作为主要的研究对象，认为东盟30多年来之所以能够不断发展，从1967年成立时的五国扩展到1999年的十国，从最初的东盟五国之间关于和平与安全的一种合作安排，到成立一个包括亚太各大国在内的、以东盟为主导的东盟地区论坛（ASEAN Regional Forum），

^① 参见 Helen E.S.Nesadurai, “Cooperation and Institutional Transformation in ASEAN: Insights from the AFTA Project”, in Andrew T.H.Tan and J.D.Kenneth Boutin (ed.), *Non-Traditional Security Issues in Southeast Asia*, Singapore: Institute of Defence and Strategic Studies, pp.197—227.

一个很主要的原因在于其他国家东盟方式所代表的国家间关系行为规范的认同。

3. 现实主义 (realism)

国际关系中的现实主义把国家这一行为体作为主要的研究对象。作为一个学派，其主要观点是，在一个无政府状态的国际社会中，每一个国家都需要依靠自己的力量和谋略来维护自己的安全。在现实主义学者的眼中，区域合作、军事联盟不过是一个国家增强自身实力、维护自己安全的一种手段。国家间的合作不可能走向什么超越国家主权的一体化，有的只能是一种政府间的合作。依据强调的重点不同，现实主义又可分为以汉斯·摩根索 (Hans J. Morgenthau) 为代表的古典现实主义和以肯尼斯·沃尔兹 (Kenneth N. Waltz) 为代表的新现实主义。古典现实主义强调人性对国家行为的影响，认为追求权力是人的本性；而新现实主义强调国家间的权力分布即结构对国家行为的影响。在应用现实主义国际关系理论研究东盟的学者中，影响最大的是迈克尔·雷佛 (Michael Leifer)。他应用现实主义理论研究东盟的主要代表作是《东盟与东南亚安全》 (*ASEAN and the Security of Southeast Asia*)。在这本书中，雷佛运用权力平衡 (balance of power) 理论解释东盟的行为、东盟的发展壮大过程，认为东盟的行为主要是为了防止在该地区出现一个霸权国家。雷佛的弟子拉尔夫·埃莫斯 (Ralf Emmers) 在其专著《东盟和东盟地区论坛中的合作安全与权力平衡》 (*Cooperative Security and Balance of Power in ASEAN and ARF*) 中进一步发展了雷佛的思想，提出了权力均衡的两个维度，一是均衡思想的传统维度，这一维度强调的是实力与实力的均衡，另一个是他自己提出的均衡思想的规范的维度 (normative dimension)，这一维度强调的是制度对大国霸权行为的制约作用。

以上所介绍的关于东盟研究的几种“主义”，为本书的研究

提供了很好的研究基础，不过本书的研究从方法上又有所不同。

二、本书的政治经济学研究方法

本书主要运用政治经济学的方法研究东盟。这里所讲的政治就是指治理众人之事，具体来说，就是提供公众所需要的物品与服务，即公共物品与服务。所谓公共物品，其最根本的特性就是消费者对其消费的非排他性和非独占性，即一个人对某一物品的消费和使用，并不能排除另一个人对该物品的消费和使用。一个最常见的例子就是国防。在一个国家中，一旦政府提供了国防这种公共物品，那么无论一个人是否向政府纳税，政府都很难排除一个人享受政府提供的国防服务。在国际关系中，国家间的和平、国家间的合作安排都是一种公共物品。

之所以会存在消费的公共物品的非排他性和非独占性，有两个原因，一是不可能，二是不应该。所谓不可能有两个意思：第一是从技术上讲，根本不可能讲公共物品分割开来，提供给一个个具体的消费者，实行消费上的排他性，比如洁净的空气；第二是指即使技术上可能，但成本很高，因此难以承受。所谓不应该，就是指提供公共物品是一个政府应尽的职责，其所提供的物品，不应该只让某些人消费和享用而排除另外一些人的消费和享用，如中国的九年义务制教育。

具体说来，政治又包括三个方面，或者说三个维度，一是形式，即制度，它涉及公共物品生产（包括如何生产、在什么地方生产、产品如何分配）的基本原则，如我们所熟知的三权分立制度，其英文中的对应词是“polity”；二是过程，如政治舆论的形成和政策的制定等，如我们所熟悉的决策中的讨价还价过程，其英文的对应词是“politics”；三是内容，它主要涉及领导人履行

公务的活动，其英文中的对应词是“policy”。简单概括起来，政治就是领导人依据其职位要求与各种利益团体讨价还价、制定公共政策的活动和过程。

本书所讲的经济主要指的是经济学的分析方法，其核心就是成本——收益分析方法。经济学方法的一个前提假定是其经济人假设。所谓经济人假设，就是假设人在面临选择时，都会追求自己的最大利益，即权衡利益得失，采取一种对自己最有利的行动方案。

每一个人由于其具体情况不同，面临同样的公共物品选择，其具体收益是不一样的。例如一个公园，虽然每一个人可以免费入园，但由于每一个人所居住的地点与公园的距离不同，居住在公园附近的人可以很方便地享受到公园带来的好处，而居住在公园比较远的人则很难享受到公园的好处。正是由于不同的人从同一种公共物品的收益是不一样的，因此不同的人对同一种公共物品所愿意付出的代价也不一样。

人在面临选择时，都会追求自己的最大利益，这一点用政治经济学的术语表示，就是尽可能少的承担公共物品的费用，尽可能多的从公共物品中获得收益。具体的个人是这样，在国际关系中，具体的国家也是这样。

在国际关系中，国家间的和平、地区的安全、国家间的经济合作安排都是一种公共物品。本书把东盟作为研究的对象，对东盟进行政治经济学分析，就是把东盟国家间的和平、地区安全和经济合作安排作为一种公共物品，分析这种公共物品是如何“生产”出来的。具体说来，就是分析东盟地区国家之间每一项合作安排之后的各国的利益打算以及各国领导人为了各自的利益进行讨价还价的过程，从而揭示出东盟合作发展的真实过程。

对东盟的这种政治经济学分析，从理论研究方面讲，是一种研究角度和研究方法的创新。笔者收集了许多研究东盟合作的研

究文献，从公共产品的角度对东盟合作制度进行分析和研究的文献还没有见到。从实际方面看，可以加深我们对合作制度的理解。有许多学者，认为东盟不能适应当今东南亚地区形势的发展，提倡东盟合作制度安排的正式化。本书认为这是一种理想主义的分析问题的方法，这种分析方法的范式是：从效率出发应该如何，带有明显的主观色彩。本书的研究采用的是一种现实主义分析方式，即问题如何，只能怎样。

但本书的研究方法采用的又不仅仅是现实主义研究方法。这主要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一是不把国家利益看做是既定的。依据抽象的现实主义观点，国家利益是决定一个国家行为的决定性因素，安全是一个国家的最高、也是最重要的利益。但在现实中，国家的利益是十分具体的，即使是一个安全利益，一个国家应该如何求得安全，领导人的观念不同，具体的做法也不同，因此会有不同的安全对策和行为。二是不把国家看做是一个不可再分的行为体。在本书中，国家不再是一个代表公益的没有自己利益的理性的个人的化身。具体代表国家的政府，是由不同的利益和想法的一个个具体的个人和团体组成的。他们各自的利益及其相互的讨价还价的结果决定了一个时期一个国家的具体利益如何。因此更准确地讲，本书的研究方法是现实主义与自由主义的一种综合。

三、本书的主要内容与安排

本书主要研究东盟国家间的合作。东盟作为东南亚地区国家间合作制度的一种安排，其主要目的是为了各个国家自己的发展创立一个良好的地区环境，这包括以下四个方面：一是达成地区国家间的和解，化解国家间的冲突；二是反对外国侵略，维护东

南亚地区和平；三是反对外国干涉，维护地区稳定；四是扩展经济合作，促进地区繁荣。本书将从以上四个方面，对东盟合作进行介绍，展开分析。

作为一种合作制度安排，东盟的基本原则是不干预内政和各个国家相互平等，这一点在东盟组织的决策原则和机构设置中体现得非常明显。这一原则决定了东盟合作的非正式性和非对抗性。在东盟实施的所有的合作制度中，没有一项规定过惩罚措施。在合作实践中，如果国家违反了合作规定，不是要对违反的国家进行惩罚，而是国家间通过重新谈判，达成新的合作协定。对此本书将设专门的一章介绍和分析东盟的合作机制及其特性。

东盟作为一种合作制度，它的维持和作用的发挥，需要各个国家的共同努力，有时需要成员国为此牺牲一点自己的国家利益。但从本质上说，国家又是一个追逐最大自我利益的行为体。在国家利益和地区利益相冲突时，国家几乎总是从自己的利益出发采取行动，甚至不惜违反自己已经做出的承诺，破坏已经达成的地区合作制度。本书在行文时将紧扣国家利益和地区利益冲突这条突出的红线，分析每一项制度倡议背后的各个国家的利益诉求，分析围绕制度倡议而展开的讨价还价及其结果；分析在具体的执行过程中，每一个国家如何为了自己的利益，不惜破坏好不容易达成的合作制度，其他国家又是如何根据自己的利益考虑采取行动和进行补救。

通过介绍和分析，笔者提出以下结论：东盟作为东南亚地区国家间的一种合作制度安排，是东南亚各国从其国家利益出发相互讨价还价的结果。既有的制度是东盟各国利益均衡的一种制度表达。当然这种均衡是一种动态的，它受到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的影响，但这种影响主要通过各国国内经济发展和政治局势变化体现出来，更具体地说，是通过各国的制度倡议体现出来。